

证券代码：300436

证券简称：广生堂

公告编号：2021046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7月2日以邮件形式通知，于2021年7月5日在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软件园B区10号楼B座公司三层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3名监事全部参与了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等实际情况，经过审慎研究后进行的合理调整，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未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分别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福建广生堂金塘药业有限公司和江苏中兴药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有利于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提高以及效益的充分发挥，有利于提升公司创新转型能力及综合竞争力，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进行增资事项履行了公司决策的相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相关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7 月 5 日